

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57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机构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为“《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8年12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12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2月26日
转换卖出起始日	2018年12月26日
各份额持有的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各份额持有的基金代码	A 005784 C 005785
该份额持有的申购/赎回费用是否含申购/赎回手续费	是 是
1.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次为第一个开放期,开放期间为2018年12月26日至2019年1月3日。

(1)基金的运作方式

根据创金合信汇誉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采取封闭期与开放期期间隔运作的方式。每个封闭期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或其前一个开放期结束日的次日(含该日);每个封闭期结束日为该封闭期起始日起对应的第6个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每个月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每个月开放期的具体时间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提前公告。

(2)投资者在本次期间开放期,即2018年12月26日至2019年1月3日的开放日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自2019年1月4日起(含)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

如在开放期内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本基金无法按时办理申购、赎回等申请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3)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況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可視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可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于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等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1)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和基金管理人微信直销平台首次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不设上限限制,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对基金单一单日申购比例不设上限限制,对本基金的总规模限制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申购费率

(1)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者)	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元(不含)以下	0.8%	0.08%
100万元(含)-300万元(不含)	0.5%	0.05%
300万元(含)-500万元(不含)	0.3%	0.03%
500万元以上(不含)	按笔收取1,000元/笔	

(2)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項

(1)申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核算等各项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适用的具体情形、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法律法规、行业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本基金的申购费率。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不得少于0.01份。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0.0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费用限额必须同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费用的限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1)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与其他投资者投资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相同费率执行,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赎回时间	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7日(含)以下	1.50%
7日(含)-30日(不含)	0.10%
30日(含)以上	0

(2)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与其他投资者投资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相同费率执行,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赎回时间	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7日(含)以下	1.50%
7日(含)-30日(不含)	0.10%
30日(含)以上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項

(1)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调整后的赎回费率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适用的具体情形、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法律法规、行业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

(5)根据前期公告,北美蓝鲸公司于2015年12月以2亿元价格现金收购,2016年8月4日完成股权转让过户手续。经核查,公司2016、2017年年报中均未对上述商誉计提减值,且未披露该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业绩。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一、根据前期公告,北美蓝鲸公司于2015年12月以2亿元价格现金收购,2016年8月4日完成股权转让过户手续。经核查,公司2016、2017年年报中均未对上述商誉计提减值,且未披露该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业绩。请核实并补充披露:(1)根据公告,截至2018年9月30日,北美

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摆动定价机制适用的具体情形、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法律法规、行业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率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赎回费用按照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扣除入基金赎回费,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基金转换费率由投资者承担。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項

(1)投资者办理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计算方式、业务规则按照本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发布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执行。

(2)由于代理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6.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成立时间:2014年7月9日

联系人:欧阳娟

联系电话:0755-2388923

传真:0755-82551924

网址:www.czjxfund.com

6.2 非直銷机构

(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科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伟伟

联系人:党帆

联系电话:021-20691935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官方网址:www.erichfund.com

(2)大泰金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法定代表人:王群明

联系人:吴鸿飞

联系电话:400-820-5369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官方网址:www.jyifund.com

6.3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項

(1)投资者办理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计算方式、业务规则按照本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发布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执行。

(2)由于代理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公告。

联系人:姜颖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官方网址:www.hongdanfund.com

(12)上海华信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西路399号明天广场20楼

法定代表人:陈灿辉

联系人:徐璐

客服电话:400-820-5999

官方网址:www.shhxqc.com

(13)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熊小满

客服电话:010-62680527

官方网址:www.hejjin.com

(14)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

(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

法定代表人:王磊

联系人:王磊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官方网址:www.jyifund.com

(15)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